证券代码：920270　　证券简称：天铭科技　　公告编号：2026-075

杭州天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权益变动触及 1%整数倍的提示性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杭州天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6 年 11 月 9 日收到张松先生出具的《股份减持进展告知函》。公司实际控制人为张松先生、艾鸿冰女士，其一致行动人为张普先生、杭州传铭控股有限公司、香港天铭实业有限公司、杭州富阳盛铭投资管理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及杭州富阳弘铭投资管理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。张松先生于 2026 年 10 月 29 日至 2026 年 11 月 9 日期间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减持公司股份 938,985 股，导致上述股东合计持有公司的股份比例从 72.7007%减少至 71.8032%，权益变动触及 1%整数倍的情形，现将有关权益变动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本次权益变动基本情况

（一）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

1.基本情况			
信息披露义务人		张松、艾鸿冰、杭州富阳盛铭投资管理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、杭州富阳弘铭投资管理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、张普、杭州传铭控股有限公司、香港天铭实业有限公司	
权益变动时间		2026 年 10 月 29 日-2026 年 11 月 9 日	
股票简称	天铭科技	股票代码	920270

变动类型	增加□ 减少☑	是否为公司第一大股东、实际控制人或实际控制人其一致行动人	是☑ 否□

2.本次权益变动情况

股东名称	变动方式	减持股数（股）	减持比例
张松	集中竞价	938,985	0.8975%

（二）本次权益变动前后，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上市公司权益的股份情况

股东名称	股份性质	本次变动前持有股份		本次变动后持有股份	
		股数（股）	占总股本比例	股数（股）	占总股本比例
张松	持有股份	28,132,833	26.8915%	27,193,848	25.9940%
	其中：无限售条件股份	7,033,208	6.7228%	6,094,223	5.8253%
张普	持有股份	450,000	0.4301%	450,000	0.4301%
	其中：无限售条件股份	450,000	0.4301%	450,000	0.4301%
杭州富阳盛铭投资管理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	持有股份	2,722,041	2.6497%	2,772,041	2.6497%
	其中：无限售条件股份	1,201,500	1.1485%	1,201,500	1.1485%
杭州富阳弘铭投资管理合伙	持有股份	498,537	0.4765%	498,537	0.4765%
	其中：无限售条件股份	230,770	0.2206%	230,770	0.2206%

企业（有限合伙）					
艾鸿冰	持有股份	96,000	0.0918%	96,000	0.0918%
	其中：无限售条件股份	24,000	0.0229%	24,000	0.0229%
杭州传铭控股有限公司	持有股份	28,799,962	27.5292%	28,799,962	27.5292%
	其中：无限售条件股份	28,799,962	27.5292%	28,799,962	27.5292%
香港天铭实业有限公司	持有股份	15,307,200	14.6318%	15,307,200	14.6318%
	其中：无限售条件股份	15,307,200	14.6318%	15,307,200	14.6318%
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	**合计持有股份**	**76,056,573**	**72.7007%**	**75,117,588**	**71.8032%**
	其中：无限售条件股份	**53,046,640**	**50.7060%**	**52,107,655**	**49.8085%**

二、承诺、计划等履行情况

本次变动是否与已作出的承诺或已披露的计划、承诺存在差异	是□ 否☑
本次变动是否存在违反《证券法》《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》等法律法规和证监会、北交所业务规则等规定的情况	是□ 否☑

三、所涉后续事项

（一）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，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；

（二）本次股东权益变动不涉及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权益变动报告书、收购

报告书、要约报告书等文件；

（三）公司将持续关注股东权益变动相关情况，并依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张松先生出具的《股份减持进展告知函》。

杭州天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6 年 11 月 10 日